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龙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小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999,259.18	22,326,412.71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355.64	272,334.51	-4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4.61	228,302.51	-9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31,998.61	-2,814,082.91	-20.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3	0.000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3	0.000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	2.26%	-1.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2,876,616.47	45,869,094.97	3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911,401.75	11,765,046.11	1.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463.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865.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6.83	
合计	145,591.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9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2%	63,508,747	0		
大华继显（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9%	15,907,850	0		
国信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4%	13,988,425	0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0%	6,039,357	0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5,177,402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4,229,290	0		
朱晓伟	境内自然人	0.75%	4,106,900	0		
李惠丽	境内自然人	0.71%	3,891,124	0		
徐洪波	境内自然人	0.57%	3,137,419	0		
宗彬	境内自然人	0.56%	3,062,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3,508,747	人民币普通股	63,508,747			
大华继显（香港）有限公司	15,907,85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5,907,850			
国信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13,988,425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988,425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6,039,357	境内上市外资股	6,039,357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383,313	人民币普通股	1,383,313			
	3,794,089	境内上市外资股	3,794,089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229,290	境内上市外资股	4,229,290			
朱晓伟	4,1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6,900			
李惠丽	3,891,124	境内上市外资股	3,891,124			
徐洪波	3,137,419	境内上市外资股	3,137,419			
宗彬	3,0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惠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纪汉飞配偶，所持股份为代深圳市国晟能源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B 股股份。除此外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比期初增长，主要是子公司阿米尼业务结算应收票据增加；
- 2.预付款项比期初增长379.27%，主要是子公司阿米尼为迎接销售旺季预付款增加；
- 3.存货比期初增长301.27%，主要是子公司阿米尼迎接销售旺季备货增加；
- 4.应付账款比期初增长196.79%，主要是子公司阿米尼应付账款增加；
- 5.预收款项比期初增长118.60%，主要是子公司阿米尼预收账款增加；
- 6.应交税费比期初下降75.34%，主要是本年缴纳了上年未交税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1-3 月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重组问题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26 日